

建議完善電動車消防應對措施

背景：

電動車作為新世代的交通工具，已經漸漸融入平常生活之中，但亦帶來新的風險，而新聞報道亦不時有電動車自燃的意外發生。在今年 8 月初，南韓仁川一個地下停車場便發生電動車自燃火災，造成超過 140 輛車燒毀，24 名居民吸入濃煙送院，事件引起廣泛關注。

截至今年 8 月份，香港電動車的數量大約為 100,400 輛，佔所有車輛總數約 10.9%；而隨著香港電動車日益普及和數量不斷增多，因此我們建議：

- (一) 據悉消防處在 2020 年 9 月 1 日起對設有電動車充電設施的停車場有額外消防安全要求(消防處通函第 4/2020 號)，現查詢屯門區已符合新消防安全要求的停車場情況；
- (二) 據瞭解撲滅電動車火災的用水量要比燃油車多得多，現時停車場的消防設施，是否有針對電動車滅火方面進行提升？
- (三) 電動車鋰電池在燃燒時會產生大量有毒氣體，是否有針對性的消防措施或安排？

文件提交人：陳暹恆 程志紅 曾憲康 巫成鋒
葉文斌 賴嘉汶 葉俊遠 鍾健峰

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